

第一章 语文教学难——汉字的根本缺陷

汉字难不难学，是汉字研究的一块基石，是汉字要不要改革的起点性论争。

“汉字繁难”本来是一个有一百多年历史的老命题，现在旧话重提是因为《汉字文化》杂志宣称“一百年来被认定为落后繁难的汉字学术冤案，终于被海内外科学实验的新成果彻底推翻”（《汉字文化》1991年第3期第7页）“汉字是科学、易学、智能型、国际性的高效率文字”（《汉字文化》1990年第4期第28页），这就彻底否定了汉字改革的必要性。

本书认为，汉字是繁难的文字体系，汉字改革的必要性是存在的，否认不了的。汉字改革的可能性将在后面的章节讨论。

第一节 记录原则注定汉字繁难

众所周知，文字是人类为了固定语言、扩大语言的时空范围而创造的。世界上的几种古老文字都不约而同地起源于图画，因为图画的自我说明作用在文字的创始阶段是得以“约定俗成”的关键性因素。世界上几种古老文字的起源虽然相同，但发展可就不一样了，有的成了历史陈迹，有的则分道扬镳。远在公元前十世纪以前，古代闪美特（一译“塞姆”）人就发现了图画记言的不便与不足，于是放弃了图解词义的记录原则，选择一部分图形符号，将其简化为语音符号，从记音入手，为语言“录音”。他们的记录原则和创造

的符号随着海上贸易而四处传播，在传播的过程中不断地演化，终于形成了现在的各种拼音文字。汉字则在语言和社会的双重制约下几千年来一直在‘表意’的路途上挣扎着前进，这就注定了汉字始终摆脱不掉‘繁难’的阴影。

古汉字是从象形起步的，以后发展出指事、会意、形声等造字方法。形声字尽管有表音成分，但是它的构字部件仍然是象形字。所以总的说来，古代汉字是试图通过书写符号来直接显示语言的词义信息，这就是图解词义的记录原则。这个原则是导致汉字繁难的总根源。

首先，图解词义的记录原则决定了汉字的“多符性”。任何一种语言，其语音总是一个封闭的系统，它的音位数目是有限的，一般都是几十个；而词汇则是开放的系统，词的数量成千上万。拼音文字为音位创制符号，符号的数量与音位的数量相差无几；表意汉字为词创制符号，词的数量众多造成了符号的众多。晚清学者、资政院议员江谦就曾指出：“文字之用，主音者简易，主形者繁难。形摄万有，造字数万，犹有未尽之形；音出口舌，造母数十，已尽发音之蕴。”（清江谦《小学教育刍议》）前苏联学者B·A·伊斯特林指出：“表词文字体系的第二个缺点是这种文字的符号极其庞杂，这是因为表词字通常是表示词，而语言中词的数量又十分庞大。”（〔前苏联〕维克多·亚历山大罗维奇·伊斯特林《文字的产生和发展》第101页，左少兴译，北京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中外学者的论述何其精辟！可以说图解词义的记录原则造成词符文字（就古汉语而言）是必然的，词符文字符号众多也是必然的，符号众多难以掌握又是必然的。

其次，图解词义决定了造字方法的多样性、因形示义的模糊性和不确定性。汉字造字方法有所谓“六书”——象形、指事、会意、形声、转注、假借，实际上前四书才是造字方法。对于因形示义的模糊性和不确定性，为了方便起见，我们不以唐兰等人从甲骨文总结出的“三书”说为依据，仍然以传统的“六书”来说明问题。象形

是“画成其物”画什么自然就是什么。但是文字的工具性质不允许写字像绘画那样精细、逼真，只能“随体诘屈”，画出物体的轮廓。既要简略，又要达意，就必须辅以一定程度的人为规定性。例如“人”古汉字指小篆以上的甲骨文、金文、大篆、小篆画出的只是人的侧面的剪影——为了不至于被误会为一长竖，把人画成弯腰形；从侧面看，人的两臂的自然位置本来和人的躯体是重叠的，但是为了避免那弯腰的一画被误解为河道，硬把人的两臂从躯体的阴影中拉出，伸向前下方，像广播体操的一个动作。“又”是“右”的本字，像一只右手，手是五个手指头，但是古汉字已经“简化”为三个手指头。“巳”本义是“蛇”，现在十二属相中“巳年”出生的人属“蛇”，避讳俗称“小龙”，是弯曲萦回的线条；“云”也是弯曲萦回的线条。这些简单的、典型的象形字，要确立它们的字形和所记录的词的词义之间的联系，尚且需要一定的人为规定性，那些复杂的、不怎么象形的象形字，就更不用说了。象形法有种种局限性，复杂者难象其形，抽象者无形可象，譬如松柏，叶子样不同（松树的叶子是针状的，柏树的叶子是片状的——本书作者），原是可以分出来的，但写字究竟是写字，不能像绘画那样精工（鲁迅《门外文谈》），于是其他造字法相继出现。指事字大部分是在象形字的基础上添加符号而造的，象形的模糊性“遗传”给指事自不必说，而添加的符号更是随意解释。例如“一”加于“大”下为“立”（𠄎），加于“大”上为“天”（𠄎），加于“木”上为“末”（末），加于“木”下为“本”（本），加于“又”下为“寸”（寸），加于“衣”上为“卒”（卒），加于“皿”上为“血”（血），加于“日”下为“旦”（旦）等等。因此指事字“视”而未必“可识”，“察”亦未必“见意”。会意字利用象形字“比类合谊”所“见指撝”不尽合理。如“二人向左”是“从”（从），“二人向右”是“比”（比），难道就不能颠倒一下？“日”在众草之中是“莫”（莫，“暮”的初文），早晨“日”不同样在众草之中，“旦”也存在这个问题，“旦”、“莫”颠倒一下也不无道理？“囚”中间的“人”是被保护还

是被关押“叟”按照古文字楷化应该是𡩂 字形是房子下面一堆火和一只右手 字义究竟是手持火把在房中“搜”还是在家中看守火种的“叟”，现在的古文字学家还争论不休呢。形声字“以事为名 取譬相成”形符、声符如同直角坐标系中的 x 轴、y 轴 双管齐下，本该定之无疑了，但形声字本身并不能自我说明身份，人们常常是先学会再反过来说某个字形声、某字会意的，这在识字上是一个逆过程 例如人们说“休”是会意字 人在大树旁 下 表示休息；“沐”是形声字，“三点水”是形符，“木”是声符。可是实际上 说这话的前提是已经认识了“休”和“沐”这两个字 没认识这两个字之前无从谈起什么会意、形声造字法。造字规律应该提示人们自然地学会文字，而如果学会了文字以后，再来谈什么造字方法，有什么意义呢？形声字偏旁位置不固定，常见的就有左形右声（例如江棋）左声右形（例如攻期）上形下声（例如空草）下形上声（例如基想）内形外声（例如哀问）内声外形（例如固裹）六种 这些还都是一般结构规则的形声字。特殊结构规则的形声字，有的形符占一角（例如疆 形符“土”在左下角）有的声符占一角（例如旗 声符“其”在右下角）有的省去了形符的一部分笔画 叫“省形字”（例如亭 声符是“高”省去了下面的一个“口”）有的省去了声符的一部分笔画 叫“省声字”（例如炭 声符是“岸”省去下面的“干”）有一些“形声字”对于一般人来说已经无法解释 只能看成独体字 例如“唐”在小篆中“口”是形符，“庚”是声符；“成”“戊”是形符，“丁”是声符。有一些“形声字”你看成“形声”不行，看成“会意”也不行 例如“细”和“思”中的“田”并不是声符，它是“囟”的变体。这些形声字，都只是语言文字学家手中的学问，根本无助于学龄儿童和文盲提高学习汉字的效率。综合起来看，汉字表现词义还有同一意义与多种方式的矛盾，同一形体与多种解释的矛盾，近义词有共同的意义核心与各自求区别的矛盾，字形的个别性和词义的普遍性的矛盾。

图解词义造成的第三个问题是部分字形的相似性。由于字的数量庞大而形体变换花样有限，形体相似字几乎是不可避免的。形似字形体比较接近，而意义却相差万里。在古文字阶段，形似字已见端倪。唐兰先生就指出，甲骨卜辞里“山”字跟“火”字不分，“足”字跟“正”字混乱（唐兰《中国文字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新 1 版，第 109 页）。在小篆里，形似字渐渐多起来。东汉许慎所作的《说文解字》的部首里，“王”和“玉”（王—玉）“月”与“肉”（月—肉）“彳”与“亍”（彳—亍）“木”与“朮”（木—朮）“堯”与“先”（堯—先）“心”与“它”与“虫”（心—虫）（虫—虫）正文里还有一个“也”，许慎说是“女阴”的象形。“几”与“儿”（几—儿）“乔”与“夫”（乔—夫）“泉”与“甲”（泉—甲）“兔”与“兔”（兔—兔）等十几组的形体就非常接近。随着汉字数量的膨胀，随着汉字形体的简化，形似字大大增加，如今则“蔚为大观”。国家语委原副主任傅永和研究员有一篇《形近字分析》的专文（见《汉字问题学术讨论会论文集》语文出版社 1988 年第 1 版，第 69~79 页），详尽地分析了现代汉字中形近字的各个方面。形近字给辨义和记形、记音都增加了困难，这是一个不容置疑的事实。例如“找、我”、“持、特”、“住、往”、“佳、佳”、“土、土”、“田、由、甲、申、电”、“十、干、午、牛”、“己、己、巳”，谁能向小学生们和社会上一般人说清楚那多一点与少一点、长一点与短一点、出头与不出头、上边出头与下边出头，其间的理据在哪儿？有笑话说，对外汉语教学中，老师教外国留学生学习“己、己、巳”，一些女生尖叫“My God”，一些男生闭起眼睛，在胸前画十字，还有的学生拿出米达尺来量那“半口”的长度。这个笑话当然是夸张的，但是它蕴含着的汉字难学的意义却是真实的。

总而言之，汉字在古文字阶段，形体与词义的“见面”就是那么“羞羞答答”的、“犹抱琵琶半遮面”式的。造字如同设谜面，识字如同猜谜底，连接在“谜面”和“谜底”之间的是不同程度的规定性。正因为如此，今天的古文字学才成为艰深的学问。如果真如《汉字

文化》所说学汉字 中国人、外国人都很容易(《汉字文化》1992年第1期第14页)那么古文字学的专家、教授还有什么用处 实际上 如果不是东汉许慎留下一部《说文解字》 那么“ 甲骨 ”恐怕至今还得继续作为中药铺里的“ 龙骨 ”。甲骨文、金文以后 由于汉字本身的变化,由于汉语的发展,字形与词义之间的游离性愈来愈大,字形真是越来越成为《汉字文化》所说的“ 怪异的密码 ”、“ 魔方 ”、“ 充满奥妙的黑匣”(《汉字文化》1992年第1期第13页)。该刊是以赞赏的口吻说这些话的,与他们的用意相反,这些比喻恰恰证明了汉字的难学。

第二节 汉字体态演变削弱汉字字理

古文字学界一般认为,甲骨文已经是相当成熟、发达的文字。那么最原始或者说甲骨文以前的汉字是什么样子,现在很难说清,我们姑且把甲骨文当作汉字的源头。如果从这个源头顺流而下,考察一下汉字体态的发展,那么谁都不会否认,一部汉字体态演进史,就是汉字字形与词义关系的疏远史。

上文说过,甲骨文与稍后的金文也颇不易识,但比起后世的楷书、宋体,毕竟容易识别得多,这只要请文盲来做实验即可。原因在于甲骨文、金文离开文字创始时期不远,图解词义的原则基本得以体现,它从词义方面与词有着较强的自然性甚至是必然性的联系。从甲骨文、金文到篆文,汉字体态已经有了明显的变化,尤其是小篆,它是汉字历史上第一次规范化的字体。小篆的发展体现在三个方面 线条化、统一化和定型化 其中最重要的、核心的发展是线条化。甲骨文“ 照猫画虎 ”事物的轮廓、特征是怎样的形状就怎样描摹 没有基本的组字线条 没有固定的“ 笔画 ”数 小篆第一次实现了真正的“ 写 ”字 所有的字都由直线和弧线组成 所有的字都有了固定的写法 指正字 不是指异体字“ 或体 ”。这种“ 一刀切 ”的组字线条必然不能完全反映各种事物、动作的特征,从而使

图解词义的原则受到一定程度的破坏。由此看来，许慎根据小篆分析字形、解释字义常常出错就不足为怪了。例如“为”许慎解成“母猴”用、金文却表现了“役象以助劳”的劳动场景。“为”在甲骨文、金文中的形体下面是一只竖着写的大象，上面是一只手，罗振玉认为这是用“役象以助劳”来表现“做”“活”“干”“活”这样的劳动方式处在“服牛乘马”之前；“射”，《说文》谓“从矢 或从寸 从身”甲骨文却分明是张弓搭箭之形；“束”，《说文》引官溥说“从日在木中”甲骨文完全是囊囊的象形；“美”许慎以为“羊大味美”甲骨文却显示出上古人头戴毛羽饰物的审美情趣。以上引例见王延林《常用古文字字典》（上海书画出版社 1987 年第 1 版）。如果抛开时代局限不谈，那么在今人看来，许慎嘲笑“俗儒”以为“马头人为长”“人持十为斗”，也不过是“以五十步笑百步”。这不是许慎的智商低，或者学识浅，或者治学态度不严谨，而是为小篆的形体已经演变得相当脱离词义了。

从小篆到隶书，汉字的体态经历了一次飞跃式的演变。隶书解散了小篆的形体，把小篆的长圆形变为扁方形，用平直方折的笔画取代小篆圆匀弯曲的线条（弧线变直线，连笔变断笔或断笔变连笔）。在汉代“隶定”时，每个汉字都经过了这种脱胎换骨的改造。这次改造，使隶书和篆书的血缘关系变得不可究诘。使“六书”差不多无从说起，汉字从此失去了形象的意味，成为纯符号性质的方块字。可以毫不夸张地说，从小篆到隶书，是汉字演进史中一场次体系的变革，也是一次划时代的变革，它宣告了古文字时代的结束，现代汉字阶段的开始。隶变后的汉字，字形与词义的自然联系丧失殆尽，取而代之的是一种人为的规定关系，对于不认识的字，人们觉得它仅仅一个笔画堆，是一具没有灵魂的躯壳。

从隶书到楷书，汉字的体态又有一些变化，但相对而言变化较小，只是大变革之后的余波。

唐兰先生在半个世纪前就指出：“图画文字和记号文字本是衍

接起来的，图画演进得过于简单，就只是一个记号。”（唐兰《中国文字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新 1 版第 109 页 20 世纪 60 年代 高亨先生说：“文字自隶书以下 形义颇不相谋。”（高亨《文字形义学概论》齐鲁书社 1981 年新 1 版第 68 页 20 世纪 80 年代 裘锡圭先生进一步阐述：“古汉字的‘日’变成隶书楷书的‘日’之后，已经一点也看不出太阳的样子。如果不考虑‘日’的历史 根本无法找出‘日’这个字的字形跟‘日’这个词有任何联系。”（裘锡圭《文字学概要》，商务印书馆 1988 年第 1 版第 13 页）受前贤启发 笔者想再续上一句：一千八百年前“五经无双”的许叔重根据小篆分析形义关系已难完全贯彻《说文》中的“阙”有些就是形义关系无法分析的）或者经常讲错，生活在 20 世纪的有些人却居然说根据现行汉字能够“见形知义”，这如果不是天方夜谭式的神话，那得依靠多高的智商才能办到？

《汉字文化》1998 年第 1 期有施燕祖的文章《匠心独运的字形语言》。文章说 杭州西湖十景的“花港观鱼”为清康熙皇帝手迹，其中“鱼”的底部的四点被康熙帝写成三点 因为汉字里三点为水，四点为火，圣意在于让鱼永远欢快地生活在水里，以显示皇恩浩荡，泽被万物。施燕祖以喜爱、赞赏的态度写下这篇文章，本书偏要反其义而用之：《汉字文化》多次称赞康熙、乾隆 说他们身为满族出身的皇帝，受汉文化同化而水平极高。可是从幼年起就在太傅的教导下学习汉文化的康熙帝 为什么连“鱼”是象形字“鱼”下面的四点是“鱼”的尾巴变来也不知道呢？“鱼”的尾巴缺少了一点 还能欢快得起来么 或许康熙帝是明知故为 那么身为天子，就能任意妄为吗？这个例子恰恰证明：汉字形态的演变使得饱受汉文化熏陶的康熙帝都犯错误，今天在中小学里学习大约十门课程的学生们和社会上各行各业的人们，哪能把汉字的历史变化搞清楚？

2000 年 10 月，在厦门召开的中国语文现代化学会第四次学术年会期间，美籍华人学者、美国斯沃斯莫尔学院的张立青副教授

告诉我 她曾经试验让美国人对汉字“你”见形知义 美国人说 这个字是“房子”问他为什么 他说，一撇是屋檐，一竖是墙壁 后面就是房子里面的东西。看，这就是有些人所说的汉字的“见形知义”！


第三节 汉字结构演变削弱汉字字理


从甲骨文、金文到小篆、到隶书的历史表明，汉字体态的演进也引起了字形结构的变化 而且这两种变化简直“形影不离”同时发生并且成正比例——体态变化越大，结构变化也越大。结构的变化从另一个角度减少汉字的形象性 破坏“六书”的系统 割断字形与词义间的联系。


当然，汉字结构的变化在古文字阶段也有一些，在今文字阶段同样有一些（隶楷异形、繁简异形、新旧字体异形）但是变化较小，变化最大的是古今汉字的转折点——从篆书到隶书的演变。从说明问题出发，并且从印刷方便出发，我们主要截取这一阶段的变化来加以讨论，举例也用楷书代替隶书。

隶书对小篆字形的改造称为“隶变”。隶变包括三个方面：形变、省变和讹变。形变基本上只是体态的变化，对字理的影响相对较小，省变、讹变则对字理的破坏性很大 尤其是讹变。


先看省变。省变是在形变的同时把篆文的一部分线条加以省并或简化。例如：

 《说文解字》从雨 晶象回转形→雷。三个“田”变成了一个“田”。

 《说文解字》从雨 彗声→雪。“彗”省去上部 只取底部。

 《说文解字》从尾 出声→屈。“尾”省去“毛”变成“尸”。

 《说文解字》从聿 者声→書。“者”省去上部 只取底部。

 《说文解字》从黍从甘→香。“黍”省略成“禾”，“甘”演变

成“日”。

𠄎 《说文解字》从林𠄎→無。合体字简化合并为独体字。

省变后的汉字，字形与词义之间的关系部分或整体地无法解说。

再看讹变。讹变在形变的同时 完全突破‘六书’的框框 重新组织笔画或部件，把字形塑造得面目全非，其中最突出的是分化和同化。

分化的例子 如《说文解字》对下列字结构的解释是 仲“从人从中 中亦声”；并“从从 𠄎声”；从“从二人”；北“从二人相背”；比“二人为从 反从为比”；𠄎“从人在厂(hàn)上”；危“从厃 自𠄎(“节制”的“节”本字——本书作者)”；弔“从人持弓”。这些字的构字部件中都有一个“人”但是隶变以后 其中的“人”分化了，看不出共同的构字部件“人”了。

再如《说文解字》对下列字结构的解释 炙“从肉在火上”熬“从火 敖声”赤“从大从火”尉“从尉 仁”的异体字——本书作者)又持火”光“从火在人上”；磷(“磷”的本字——本书作者)；从炎舛。这些字的构字部件中都有一个“火”但是隶变以后 其中的“火”分化了 看不出共同的构字部件“火”了。

同化的例子 如《说文解字》对下列字结构的解释 秦“像双手持杵舂禾 从𠄎(“拱”的本字——本书作者)从午(“杵”的本字——本书作者)从禾”奉“从𠄎从手 丰声”泰“从𠄎从水 大 声”奏“从𠄎从中 本(tūo)声”春“从𠄎从日 屯声”。这些字的隶书楷书有一个共同的构字部件 𠄎 但是在小篆中 它们的来历各不相同。

再比如，“肫”(fēi 农历初三)中的“月”就是“月亮”的“月”，“肺”中的“月”来源于“肉”，“青”中的“月”来源于“丹”，“服”中的“月”来源于“舟”，“胃”中的“月”来源于“冂”帽的初文)。

其他的同化的例子如：“表素青赓”的上部都有个“主”其中

“表”的上部来源于“毛”，“素”的上部来源于“垂”，“青”的上部来源于“生”，“责”的上部来源于“束”（“刺”的本字），“燕鸟鱼马無然”的底部四点，其中“燕”的四点来源于燕子的尾巴，“鳥”的四点来源于鸟的爪子和尾巴，“鱼”的四点来源于鱼的尾巴，“马”的四点来源于马的腿，“無”是“舞”的本字，下面的四点是人腿和跳舞时拿在手中的牛尾、羽毛等道具，只有“然”下面的四点是“火”的变体。其他如“牟参弁台去”中的“△”、“支卒卓”中的“十”、“走寺幸”中的“土”、“塞寒”中的“寒”来历也各不相同。

分化和同化还有相互交叉的现象。如“水”，一方面分化为“水（浆）、冫（江）、氵（益）、氷（泰）”，另一方面，其中的“水”又串到“泰”（“漆”的本字，下面的“水”是漆树的树根和滴下的漆汁）、“录”（辘轳的象形，下面的“水”是汲水桶和溢出的水滴）、“暴”（“曝”的本字，下面的“水”是要晒的米）的行列中去了；“冫”（“帽”的初文）兵分两路：一路“冫”加入“肺背服”的阵营，另一路“冫”最冒冕，又与“日”（昧、昊景）合为一股。这样，汉字的构字部件就呈现出异常纷繁复杂的局面。有人统计，最显著的分化有 61 种，同化有 89 种（蒋善国《汉字形体学》文字改革出版社 1959 年第 1 版第 198~277 页）。

分化是小篆中的同一部件在隶书、楷书中变为不同的部件，同化是分化的逆运动，指小篆中的不同部件在隶书、楷书中变为相同的部件。如果说一种构字部件代表着一种意义元素，那么很显然，分化也好，同化也好，不追溯到小篆，我们是无法了解这些字的形义关系的。

顺便提到汉字的部首数量问题。《说文》540 部，明代梅膺祚《字汇》始减为 214 部，以后《康熙字典》、《中华大字典》、旧《辞源》、《辞海》沿用 214 部，《新华词典》和《现代汉语词典》189 部，新《辞海》250 部，新《辞源》仍为 214 部。《汉语大字典》、《汉语大词典》同为 200 部。部首数目的变化与汉字结构的变化是紧密相关的，与“见形知义”也是紧密相关的。数目的变化仅仅是现象，深层次的

是部首性质发生了变化。《说文》部首是文字学或者说是造字法原则的部首，部首参与显示词义；后世字词典的部首是词典学或者说是检字法原则的部首，部首不都参与显示词义，而一切为了检字的方便。有的部首由《说文》多个部首部件合并而来（上述同化者皆是）有的拆散了原部首（如“旗”，《说文》入“㫃”部，《新华字典》入“方”部），也有的按声符归部（如“舅”由“男”部转入了“臼”部），这样，同一个部首就不属于同一个意义范畴了。所以王力先生说：“研究文字学的人在讨论字的本义的时候，所根据的是《说文》部首，而不是后代的部首。”（王力主编《古代汉语》“通论”之五）我的研究生徐伟勤全面研究了从《说文解字》540部首到《汉语大字典》200部首的归并、分化、混同的嬗变的复杂情况（徐伟勤《汉字部首演变与记号化》山东师范大学硕士学位论文，2004年），从部首演变的角度论述了汉字形义关系的逐渐疏远和脱节。

从社会生活的实际看，绝大多数的文字使用者不可能弄清两种部首的性质及其来龙去脉，甚至也分不清部首、形符、偏旁这几个概念。要他们去“见形知义”是不可能的，是强人所难。有一家晚报登出一位读者歪解汉字字形的文章，说古人造“射”、“矮”二字造错了。“寸身”，一寸高的身子，是“shù”；“矢”是箭，“委”是“放”，把“矢”“放”在弓上是“shè”。单看现代汉字的字形，不能不承认文章作者的高智商。可是语言文字学的专业知识这样讲：“射”在甲骨文就是一只弓上放着一支箭，金文又在右边加上一只右手，后来左边的弓和箭讹变为“身”（其实“身”在甲骨文是画一个侧面的人腹部隆起，表示怀孕，是“娠”的初文）；“寸”是“又”（右手）的讹变；“矮”是形声字，从“矢”“委”声，古人用“矢”作为度量长短的工具，所以用“矢”作为形符，可是为什么只量短，不量长或者高；“矮”读“ǎi”，“委”读“wěi”，为什么，专家也不说了。这充分说明，依据现代汉字的字形结构去解释汉字的造字理据是多么危险，现代汉字能够“形知义”的说法是多么主观。

第四节 汉语音义发展削弱汉字字理

汉字难学并不完全是汉字这个“能记”本身造成的，它的“所记”——汉语也在发展变化，这意味着汉语和汉字的关系不断地疏远。而且比较起来，字形变化相对稳定，词音、词义则以相当快的速度流动着。汉代以后，字形变化相对较小，词音、词义则不断地产生变异，真所谓“女也不爽，士贰其行”。

语音的发展直接冲击着形声字的表音系统。形声字在上古时代，未必每个字的读音都与声旁的读音完全相等，方言的分歧（目前音韵学界把上古音当成单一的音系是不得已而为之，并不是上古音的真实面貌）选声旁不严，都会给二者带来一定的差异，但差异绝不会像现在这样大，是语音的发展促使了形声字表音功能的蜕化。从语音发展史看，音类的合并不影响声旁的表音功能，分化或先分化后合并的则影响声旁的表音功能。

先看上古音声母的几种学说对字音的影响。清代钱大昕提出“古无轻唇音”就是说后代的轻唇音（现代语音学叫做唇齿音，*f*）是从上古的重唇音（现代语音学叫做双唇音，*b、p、m*）分化出来的，汉字中的一些形声字还留有这种发展的遗迹：“非”的声母是 *f*，以“非”作声符的“诽、扉、菲、斐、霏、霏、斐”等字的声母还是 *f*，但是同样用“非”作声母的“悲、裴”两字的声母就是 *b*，“排、裴”两字的声母就是 *p*。钱大昕又提出“古无舌上音”就是说后代读 *zh、ch、sh* 声母的字一部分来源于上古音的 *d、t* 声母，例如“堂”的声母是 *t*，用“堂”作声符的“瞳”声母是 *ch*，“兆”的声母是 *zh*，“桃、逃、挑、眺”的声母是 *t*，“定、队、等、殆、珍”等字的声母分别是 *d、t*，“绽、滞、坠、痔、珍”的声母是 *zh*。近代章太炎提出“娘日二纽归泥”就是说后代的 *r* 声母和 *er* 韵母字上古都读 *n* 声母，形声字的遗迹如“若弱汝仍”（*r* 声母），“诺匿女溺溺袅奶”（*n* 声母）；而“贰”（*er* 韵母）；“耐、膩”（*n* 声母）。

章太炎的学生黄侃提出“照二归精”就是说后代 zh、ch、sh 中的一部分字来源于上古的 z、c、s 声母形声字的遗迹如宗—崇、仓—疮、怆、榷（中古读 s 声母）—霜。黄侃又提出“照三归端”就是说，后代 zh、ch、sh 中的一部分字来源于上古的 d、t，例如兑—税。近人曾运乾提出“喻三归匣”就是说后代的零声母字中有一些来源于上古的 y 声母形声字的遗迹有“有一贿”。曾运乾又提出“喻四归定”就是说后代零声母中的一部分字来源于上古音的 d 声母形声字的遗迹有余—途、怡—贻—台。瑞典汉学家高本汉首先提出汉语上古音有复辅音声母的假说，后来中国不少音韵学家相信这一学说譬如说复辅音 gl 分化为 g（各）和 l（洛路）复辅音 pl 分化为 p、f（风）和 l（岚）复辅音 st 分化为 s（秀，中古音读 s 声母）和 t（透）。

再看中古声母的几种发展。“精清从心邪”一组声母原来发音部位是舌尖前音 z、c、s 它们和开口一二等字韵母（今普通话开口呼韵母）合口一二等字韵母（今普通话合口呼韵母）拼合时声母仍然是 z、c、s 和开口三四等字韵母（今普通话齐齿呼韵母）合口三四等字韵母（今普通话撮口呼韵母）拼合时韵母变成了 j、q、x 形声字的遗迹如“租—疽”、“肃—箫”。“见溪群晓匣”一组声母的发音部位是舌根音 g、k、h 它们和开口一二等字韵母（今普通话开口呼韵母）合口一二等字韵母（今普通话合口呼韵母）拼合时声母仍然是 g、k、h；和开口三四等字韵母（今普通话齐齿呼韵母）合口三四等字韵母（今普通话撮口呼韵母）拼合时韵母变成了 j、q、x，形声字的遗迹如“干—奸”、“高一敲”、“空—腔”。这就出现了所谓“先分化后合并”。中古全浊音声母的清化造成一部分异读字，声调是古平声的读同部位清音送气音声母，声调读阳平；声调是上、去声的读同部位清音不送气音声母，声调一律是去声，例如：传（chuán—zhuàn）、便（pián—biàn）。“日”母进一步分化止撮开口三等字变成零声母、特殊韵母 er 形声字的遗迹如倪—霓—儿。

汉语韵母的发展，阳声韵 $-m$ 、 $-n$ 、 $-ng$ 韵尾 是大量合并 对字音影响不大 阴声韵 没有韵尾或者元音韵尾)入声韵 $-p$ 、 $-t$ 、 $-k$ 韵尾 大分化、大改组 对字音影响极大。汉语的声调 上古无定论，从中古到现代汉语的普通话 则有“平分阴阳”、“浊上归去”、“入派三声”，三种变化也影响到声旁的表音功能。具体的例子就不举了。

由于三千多年来汉语语音发生了如此多而且大的变化，就造成了形声字的老化——表音功能的退化。唐兰先生以“佳”为例，说从“佳”得声的字有三四十个不同的读法 唐兰《中国文字学》上海古籍出版社 1979 年新 1 版第 109 页)；曾经向章太炎学习《说文》段注并业余研究金石学的鲁迅这样发问：“现在还有谁读‘滑’为‘骨’读‘海’为‘每’呢？”鲁迅《门外文谈》)

一般来说，字形所显示的（如果它能显示的话）意义是词在造字时代的意义。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们认识的发展，绝大多数词的意义都不同程度地发生了变化，词义也在疏远着字形。把古今词义对比一下，共时词义者占少数，历时词义者占多数。即以“文”“字”为例 社会上有多少人知道“文”是“纹”的初文；“字”的本义是“生孩子”呢 再看数例：自（本义是“鼻”）要（“腰”的本字）原（“源”的本字）益“溢”的本字）五“钱”之象形 意思是掌握生杀大权的人 也有古文字学家说是“火”的象形 就是“旺”的初文）行（大路）裘（皮衣有毛的一面）年（收成）走（跑）兵（武器）干（盾牌）户（门）本（树根）末（树梢）朱（赤心木 也有古文字学家说是“株”的初文）元（本义是人头）形声字形符的作用也在虚化，有的形符与词义无关，或者关系不大了，例如（括号内是古义，与形符关系密切，今义与形符关系不密切，意义不用说了）讪（责备 诛（批评）/ 迨到……去 迨到达 趣 快速向……奔去）/ 宽（屋宽大）/ 阨（山的北面 水的南面）阨（山的南面 水的北面）阨（台阶 阨（堤坝）/ 藜（蔬菜 藜 有辛辣气味的蔬菜 藜 大苦，一种草药）/ 概（刮

去量器上部圆锥体部分的木板) / 犊(公牛)有的形符古今虽同一意义范畴,但词的个别意义变了,例如:恨(遗憾) / 愠(傲慢、怠慢) / 愠(憋闷) / 愠(仇恨) / 诬(虚言假语) / 谏(批评) / 漱(眼泪) / 庋(收藏钱、财和文书的仓库);有的形符简直让今天的各行各业的人甚至汉语专业的人莫名其妙,如:“骗”和“马”有什么关系、“较”和“车”有什么关系、“权”和“木”有什么关系、“笑、笨”和“竹”有什么关系。明明是“猜”,为什么用“反犬旁”呢;“玫瑰”明明是“花”,为什么不用“草字头”而用“王字旁”或者“玉字旁”呢。字形结构的变化也让人无法理解字形和词义之间的联系,例如“施”,形符在左边和上边,声符是右下角的“也”,本义是旗子飘扬的样子,现在知道“措施”和姓“施”的人那里还管得上形义分析呢?即使是共时词义,由于客观事物的改进或人们认识的深化,字形与词义也拉开了一定的距离。在科技发达的现代,谁还看见木制的“桥”、“梁”、“楼”、“杯”、“机械”、“岳家枪”也只舞台、银幕上用用而已,其他如“灯”没有“火”了;“纸”主要用“草”来造,“鲸”不是“海大鱼”而是哺乳类动物。王力先生一贯认为,学习古代汉语,最难的是词汇(王力《谈谈学习古代汉语》,山东教育出版社,1984年第1版第94、115页),所以他主编的教材详细讲解了1084个常用词。北京大学编写的《古汉语常用字字典》收了常用字3700多个。这些字,中等文化程度的人可以认识大多数,可是义就不是那个义了。这都说明一个道理,字形约束不住词义的发展。《汉字文化》所谓“见形知义”云云,恐怕是“刻舟求剑”吧?

再举个杭州西湖景区的例子。西湖西南方向的大慈山下,有一个“虎跑泉”。这“泉”是老虎跑来跑去“跑”出来的吗?不是!“跑”的概念古代叫“走”,例如“走马观花”、“飞禽走兽”、“飞沙走石”、“走狗”的“走”都是今天“跑”的意思,“跑”是“刨”(páo)的本字。宋代字典《广韵》“跑,足跑地也”。原来这“虎跑泉”是老虎用爪子“跑”(刨)出来的。非语言文字学专业的游客能像这样理解“虎

跑泉”的有几人？当然，要把他们的汉语言文字学知识提高到专业水平也是办得到的，前提就是——放弃他们正在从事的各行各业。

第五节 现代汉字形音义的矛盾

现在，我们可以对几千年来汉字做一个小结了。

相对而言，古汉字与词义的联系比较自然、紧密，比起现代汉字要容易认些。这也是《汉字文化》一谈起“见形知义”就回溯古汉字的缘由。但是古汉字非常难写，从“写”的一面看，无论是体态的变化还是结构的变化，都是简易律在起作用。数千年来，人们为追求汉字易写，是付出了易认的代价的。有一得必有一失，人们在易认、易写不可得兼的矛盾面前，权衡利弊，选择了后者。这一点，许慎的《说文解字·叙》讲得很清楚：“初有隶书，以趣约易，而古文由此绝矣。”裘锡圭先生的《文字学概要》也讲得很清楚，如第 72 页：“隶书书写起来比小篆方便得多”第 84 页“隶书”大大提高了书写的速度。这是有进步意义的一次变革”等。现代人谁还愿意写小篆呢？连隶书也被楷书取代了，就是书法家也不会把篆书、隶书作为日常用字。难记是词符文字（今则为语素文字）本身决定的，古今都是一样的。难用则与语言的特点和语言的发展密切相关：同音词或者同音语素多则必然同音字多，同音字多则难免写别字；多义词、多音字、多词字（一字写多词）都使人们不容易正确使用汉字。

从现代汉语看现代汉字，“见形知义”难以一概而论。从形态看，所有的汉字都不能“见形知义”。从结构看，所有的独体字（包括原为合体后为独体的字，如“年布表走在更成兵戒”等字，原来是会意字或者形声字，是由两个独体的“文”构成的，但是现代合成一个整体了）也不能“见形知义”。合体字的情况比较复杂。会意字大体可以“会意”，既非会意又非形声的合体字只有一部分有义，另